

內政部 94 年度施政方針

- 一、配合政府組織改造，建立二級政府體制，健全縣市政府職能；落實權力下放，推動跨區域合作，擴大地方自主，建立中央與地方夥伴關係；強化政治獻金管理，透明遊說活動，防止不當利益輸送，建構清明政治環境。
- 二、塑造成熟理性的參政文化，建立優質選舉環境，深化民主政治發展；健全選舉、公民投票法制，檢討修正相關法規革新選舉制度，建立民主憲政宏規。
- 三、完備宗教輔導法制，發揮宗教淨化人心的功能；推動禮俗現代化，加強改善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品質；落實古蹟維護管理工作，推廣古蹟再利用，建立古蹟保存與城鄉發展相互為用的關係。
- 四、推動全面換發新式國民身分證，改進戶籍行政；加強國籍管理；提升戶役政資訊系統服務效能；強化入出國管理，賡續推動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工作，制定妥善的移民政策；因應少子化、高齡化社會，研擬獎勵生育措施，調整人口政策。
- 五、落實社會救助，協助低收入戶自立脫貧；加強老人、身心障礙者及婦女福利服務；推動國民年金制度，保障老人經濟安全；普及老人、身心障礙者社區化照顧，提升老人、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品質，整合及建構長期照護體系；推動性別主流，增進婦女參與；加強勸募管理；賡續推廣志願服務；落實社會工作證照制度，強化社會工作人員專業

素質；輔導人民團體發揮組織功能；推動社區營造工作。

- 六、完善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；強化性罪犯治療輔導及社區監控，落實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；賡續辦理防治宣導，健全專業人員培育訓練制度，提升服務品質。
- 七、落實照顧弱勢兒童及少年的生活及醫療扶助等經濟安全措施；辦理托育及福利服務；落實保護服務工作；加強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；推動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；健全偏差行為少年的輔導及安置機制；推展青少年事務，促進青少年發展。
- 八、完備行政區域調整機制；建立海洋基本圖及數值地形；加速辦理國土測量、登記及地籍清理，建立完整地籍資料及地政電子閘門，推動網路化地政服務；健全地價及土地徵收制度；貫徹平均地權政策；加強公地管理；辦理土地重劃及區段徵收，促進土地合理利用；落實專業證照制度，保障不動產交易安全；加強海域管理，維護領土主權。
- 九、健全國土規劃體系，整合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，建立生產、生活、生態三生環境並重的空間；強化土地開發審議制度，妥善規劃土地資源；健全海岸地區保護、開發及管理制制度；推動土方銀行設置；加強離島規劃與建設。
- 十、賡續推動城鄉新風貌，加強運用生態工法於城鄉景觀改造；推動都市更新；提升新市鎮開發效益；實施青年購屋低利

貸款，規劃整體住宅政策。

- 十一、推動國家公園生物多樣性保育與長期生態研究網，確保環境資源完整性，提升國家公園環境教育功能，加強推動生態知性之旅；加強都會公園建設及經營管理，提升都會區域休閒空間品質。
- 十二、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，提升普及率；推動具人文及藝術的地方公共設施及基礎建設，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，加強推動綠建築、市區道路景觀綠美化及人行道設施改善；督導推動無障礙生活環境的設置及改善。
- 十三、推動綠建築科技研發；推動古蹟及歷史建築保存修復科技；加強都市及老舊社區防災、建築防火安全科技及建築物地震災害防制科技；推動不動產市場資訊發布及住宅性能評估工作；辦理建築防火、性能及材料等實驗室建設、研究及製程研發。
- 十四、加速建置現代化指管資通系統，提升警勤運作效能；厚植刑事鑑識、發展偵防科技，提高刑案偵防能量；強化反恐裝備、培訓反恐專才、嚴密反恐機制，保障國內安全；充實警用防護裝備，激勵員警勇赴事功；嚴密大陸配偶入境面談機制，杜絕治安影響；精進路權執法，降低交通事故死亡率，促進交通安全；強化警察執勤技能及風紀，提升警察素質及清廉形象；精進警察教育、訓練，培養優秀警察人員。

- 十五、健全災害防救體制，強化空中勤務量能，增進立體救災效率，輔導民間救難團體，強化災害防救效能；提升到醫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；推動火災預防制度，落實危險物品管理，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技術；充實消防救災人力及裝備，加強人員專業訓練，建構救災救護資通網路系統。
- 十六、健全替代役制度，強化替代役役男服勤管理，落實替代役訓練工作；精進徵兵處理，貫徹國民公平服兵役；加強照顧服兵役者及其家屬。